

达州市达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达川安办〔2024〕80号

达州市达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川区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安全 监管措施（2024年10月修订版）》的通知

达川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各涉煤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各相关部门（单位），各煤矿企业：

根据省安办《关于强化矿山安全“一矿一策一专班”工作措施推进落实重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办对《达川区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安全监管措施》组织修订，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相关监管措施执行。

达州市达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16日



抄送：国家矿监局四川局执法四处、市应急管理局、区级包矿领导

达州市达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16日印

目 录

一、达州市达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征求《达川区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安全监管措施（2024年10月修订版）》意见的函	- 1 -
二、煤矿“一矿一策”措施重点共性任务清单	- 4 -
三、达州市兴旺煤业有限公司兴旺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 8 -
四、达州市康发能源有限公司保康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10-
五、达州市森茂能源有限公司达昌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12-
六、达州博瑞实业有限公司易家沟煤矿三号井“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	-14-
七、达州市兰草沟煤业有限公司兰草沟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16-
八、达州市达县建设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18-
九、达县赢川矿业有限公司高益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20-
十、四川茶园煤电有限公司茶园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22-
十一、达州市达县鸿源煤业有限公司水沟槽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24-
十二、达州市达川区渡市东坪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26-
十三、达县龙会乡煤厂“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28-
十二、区级政府领导包保责任清单	-30-
十三、相关职能部门责任清单	-31-
十四、煤矿所在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责任清单	-33-
十五、监管专班责任清单	-34-

煤矿“一矿一策”措施重点共性任务清单

一、生产矿井

（一）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四川局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重新确定煤矿灾害等级的通知》（矿安川〔2024〕20号）要求，采取工程措施，按期对煤矿灾害等级进行重新确认。

（二）查清3-5年采掘范围内的隐蔽致灾因素，制定和完善灾害治理方案，经区应急局进行审查后立即实施。完成隐蔽采掘工作面的清理、上图、在线管理，查处非法违法违规，逃避监管的行为。

（三）对石门揭煤、巷道贯通、密闭启封、瓦斯排放、初次放顶大型设备运输、井口与井下动火等高风险作业，除按照重大危险作业报备审查外，区应急局、区煤安中心要派员或组织专家进行全过程督导检查和指导服务。

（四）发生各类超限报警的煤矿必须立即启动应急响应，第一时间按规定切断电源、撤出人员，属地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必须按照“四不放过”的要求组织查处。凡是原因未查清、责任未追究到位、未落实防范措施、未经属地煤矿安全监管部门验收的不得恢复生产。

（五）12月底前要分级对“两个审查”发现的隐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完成、落地见效。

（六）将煤矿职工持证上岗情况、教育培训考核情况、专业队伍建设情况、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情况和职工“三违”情况纳入督导内容，对弄虚作假的矿山责令停产时间不少于1月。

（七）采掘接续紧张的煤矿立即落实停产减产或限产措施，科学制定符合规定、满足要求的采掘调整计划。

（八）所有采掘工作面全部实施探放水钻孔、地质钻孔超前防范措施。对采掘工作面开展支护方式安全论证和支护效果检测，不符合要求的重新进行支护设计并实施。

（九）井下采掘工作面全部实现视频下作业，各煤矿建成水文在线监测系统、重大设备感知系统、矿压观测系统、皮带远程控制系統、人员精准定位系统、提升运输区间误入报警装置、总回风井采区采掘工作面回风一氧化碳和烟雾传感器。

二、建设矿井

（一）密闭与建设施工无关的区域，查处超范围作业。

（二）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未普查、未制定防范措施的区域立即停工。

（三）全面检查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

单位的安全职责，不符合要求的应重新明确。

（四）施工单位比照煤矿配齐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各类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在岗在位，不得兼职，具备相应的资质。立即取消劳务派遣工。

（五）审查完善施工组织设计，严格按“一、二、三期”工程管理。由属地煤炭行业管理部门审查核准采掘工作面和作业地点。建设单位将相关信息在井口公示接受监督。

（六）区应急局加强进尺管理，审定单项工程煤量。

（七）具备瓦斯抽采系统建设条件时，应及时建设抽采系统。

（八）建成工业视频系统和相关的安全监控系统。

（九）井下每一施工地点作业人员控制在9人以下。

（十）严格执行“先探后掘”制度。石门揭煤必须上报区应急局审批。推进建设矿井煤巷掘进工作面采用综合机械化掘进工艺。

三、停产停工矿井

（一）“一停四不停”矿井

1. 制定《煤矿停产停工期间的专项安全技术措施》，报属地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审查执行。

2. 严格执行矿领导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煤矿主要

负责人、值班人员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实行 24 小时驻矿盯守。

3. 加强日常巡检工作，必须确保井下通风、排水、安全监控等系统正常运行。开展主要通风机和供电系统排查，确保运行可靠。

4. 确保电子封条正常在线运行，专人对所有井口实施严格管理，严禁无关人员入井。停供火工产品，清理库存火工产品。

5. 对井下采掘工作面进行密闭管理，实施井口断轨管理。

（二）井口密闭矿井

1. 停供火工产品，清理库存火工产品。

2. 井口断轨道、断管线。如有外露线缆、管路或轨道需接地处置。

3. 加强日常巡查工作，确保密闭墙封闭严实。严防人员进入矿井内。

达州市兴旺煤业有限公司兴旺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		15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保留生产矿井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唐勇刚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委常委、组织部长	张雪利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局长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负责人	孙玉明	达州市东部经开区管委会	经开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						

副组长				冉 涛	麻柳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严格执行“一矿一策”和“四个下来”实施方案。鼓励支持煤矿企业在保留期前主动关闭退出。	
片区联系人				瞿明德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程 红	达川区煤安中心	股长		
成员				李远超	麻柳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齐志胜	东部经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作人员		
成员				李 伟	麻柳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庞瑞品	达州市公安局东部经开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罗启飞	东部经开区产业发展局	工作人员		

达州市康发能源有限公司永康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30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赵运登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王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负责人	张拯霖	达州市高新区管委会	达州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副组长				周 浩	斌郎街道办	党工委书记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严格执行“一矿一策”和“四个下来”实施方案。推动煤矿综掘、综采和连续运输技术改造。	
片区联系人				李泽廷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李 跃	达川区煤安中心	股长		
成员				邓小均	斌郎街道办	副主任		
成员				张仕勇	高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所长		
成员				张 波	斌郎街道办	工作人员		
成员				张 硕	达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严 星	高新区产业局	工作人员		

达州市森茂能源有限公司达昌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30万吨/年		√					低瓦斯	II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吴进兴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王 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庞 韬	赵家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片区 联系人				李泽廷	达川区煤安 中心	副主任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 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 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 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 《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 作指南》《煤矿建设安全规范》（AQ1083 —2011）开展相关工作。推动煤矿企业提 前开展综掘、连续运输进行建设。	
成员				李志红	赵家镇人民 政府	副镇长		
成员				李志刚	达川区煤安 中心	股长		
成员				王之剑	达川区自然 资源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刘平建	赵家镇人民 政府	工作 人员		
成员				兰文成	达州市公安 局达川区分 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吴文亮	达川区经信 局	工作 人员		

达州博瑞实业有限公司易家沟煤矿三号井“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30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陈治龙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副区长	王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张亚东	平滩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片区 联系人				何 波	达川区应急管理 局	股长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作指南》《煤矿建设安全规范》(AQ1083—2011)开展相关工作。推动全面建设综采综掘智能化矿井建设。大力推进煤矿企业建设工程进程,力争2025年5月前完成建设工程,进入试运转。	
成员				陈 伟	达川区煤安 中心	股长		
成员				谭 微	平滩镇人民 政府	副镇长		
成员				雷 慧	达川区自然 资源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唐 周	平滩镇人民 政府	工作 人员		
成员				张 豪	达州市公安 局达川区分 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杨 峰	达川区经信 局	工作 人员		

达州市兰草沟煤业有限公司兰草沟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30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李 强	达川区 人民政府	区委常 委、政法 委书记	张雪利	达川区应 急管理局	局长	对煤矿企业常 态化开展“打 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 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 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 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 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尹修刚	大树镇人 民政府	党委 书记			

片区 联系人				刘福东	达川区应 急管理局	股长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 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 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 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安全防范工作指南》《煤矿建设安全规范》 (AQ1083—2011)开展相关工作。推动煤矿企业 加强建设工程的施工组织，缩短工期，早日完成 建设。	
成员				廖洪平	达川区煤 安中心	工作 人员		
成员				胡再松	大树镇人 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段述江	达川区自 然资源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吴秋生	大树镇人 民政府	工作 人员		
成员				蒋双礼	达州市公 安局达川 区分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潘传云	达川区经 信局	工作 人员		

达州市达县建设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生产	建设	30万吨/年		√					低瓦斯	Ⅱ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张建忠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委常委、 人武部部长	张雪利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局长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负责人	程前明	达州市高新区管委会	高新区党工委委员、 公安分局局长						

副组长				何彦	河市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作指南》《煤矿建设安全规范》（AQ1083—2011）开展相关工作。推动煤矿尽快进入试运转，力争2025年初投产。
副组长				蒙渝尹	渡市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片区联系人				刘福东	达川区应急局	股长	
成员				程建森	达川区煤安中心	工作人员	
成员				李俊泽	河市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魏森	渡市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杨斌	高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作人员	
成员				万君	河市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严星	高新区产业局	工作人员	
成员				徐德春	达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	工作人员	

达县赢川矿业有限公司高益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	30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龙忠诚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副区长	张雪利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局长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负责人	庞福佑	达州市人民政府	市政管局三级调研员						

副组长				彭清明	亭子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作指南》《煤矿建设安全规范》(AQ1083—2011)开展相关工作。	
片区联系人				瞿明德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马显华	亭子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王书清	达川区煤安中心	工作人员		
成员				李劲杉	经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作人员		
成员				吴刚	亭子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王智	达州市公安局东部经开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罗启飞	经开区产业局	工作人员		

四川茶园煤电有限公司茶园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15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按照“一停四不停”管理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龙忠诚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副区长	王 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向 勇	百节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片区 联系人				谭显明	达川区煤安 中心	副主任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作指南》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对北一副平硐、原主井均要加强巡查，对北一副平硐进行密闭管理，对原主井运输线路进行断轨。加快推进升级改造行政审批手续的办理工作。	
成员			庞 胜	达川区煤安 中心	工作 人员			
成员			王清金	百节镇人民 政府	副镇长			
成员			潘传国	达川区自然 资源局	工作 人员			
成员			郭洪智	百节镇人民 政府	工作 人员			
成员			欧存全	达州市公安 局达川区分 局	工作 人员	负责原主 井		
成员			赵仁刚	达州市公安 局达川区分 局	工作 人员	负责新井		
成员			杨 峰	达川区经信 局	工作 人员			

达州市达县鸿源煤业有限公司水沟槽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	9万吨/年				√			低瓦斯	II级	不易自燃	按照“一停四不停”管理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庞启来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王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代永生	渡市镇人民政府	镇长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对煤矿企业落实法律法规、政策指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煤矿按照《四川省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安全防范工作指南》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新井、原主井均要加强巡查，对原主井运输线路进行断轨、筑墙。加快推进升级改造行政审批手续的办理工作。鼓励支持煤矿企业主动关闭退出。	
副组长				杜宏程	金垭镇人民政府	镇长		
片区联系人				谭显明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刘新华	达川区煤安中心	工作人员		
成员				黄文	渡市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杨现雪	金垭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任茂林	达川区自然资源局	工作人员		
成员				杨海	渡市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夏德海	金垭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庞豪	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杜晓成	达川区经信局	工作人员		

达州市达川区渡市东坪煤矿“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生产	建设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	9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井口密闭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黎昌瓚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副区长	王 渊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党委副书记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蒙渝尹	渡市镇人民政府	党委书记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做好日常巡查工作。推动煤矿升级改造行政审批进程，鼓励煤矿企业关闭退出。乡镇落实村社专人盯守，严防人员进入矿井。鼓励支持煤矿企业主动关闭退出。	
片区联系人				谭显明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赵兵	达川区煤安中心	工作人员		
成员				黄文	渡市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任茂林	达川区自然资源局	工作人员		
成员				罗小兵	渡市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余思朋	达州市公安局 达川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杜晓成	达川区经信局	工作人员		

达县龙会煤厂“一矿一策一专班”信息表

一、基本信息表

矿井类型		能力规模	矿井现状					瓦斯等级	水害等级	自燃发火	备注	
			正常生产	正常建设	整改作业	长停	正在撤除					正在封闭作业
生产	建设	9万吨/年				√			低瓦斯	Ⅲ级	不易自燃	井口密闭

二、专班信息表

	县包矿			监管工作专班			共性任务	个性任务	备注
	姓名	单位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			
负责人 (组长)	万百勇	达川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副区长、区公安分局局长	张雪利	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局长	对煤矿企业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策部署，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区级领导包矿工作责任制。指导协调产煤乡镇、区级有关部门解决煤矿存在的安全和稳定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副组长				代永生	渡市镇人民政府	镇长	负责煤矿安全监管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同时落实职能部门和属地乡镇监管责任，做好日常巡查工作。推动煤矿升级改造行政审批进程，鼓励煤矿企业关闭退出。乡镇落实村社专人盯守，严防人员进入矿井。鼓励支持煤矿企业主动关闭退出。	
片区联系人				瞿明德	达川区煤安中心	副主任		
成员				赵建军	达川区煤安中心	工作人员		
成员				黄文	渡市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成员				任茂林	达川区自然资源局	工作人员		
成员				黄玖华	渡市镇人民政府	工作人员		
成员				刘德帅	达州市公安局 达川区分局	工作人员		
成员				杜晓成	达川区经信局	工作人员		

区级政府领导包保责任清单

一、督促指导包保煤矿业认真学习贯彻上级及本级党委和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

二、组织协调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督促包保煤矿落实“一矿一策”安全监管工作要求。

三、推动包保煤矿按照“一矿一策”开展机械化、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

四、生产（建设）及整改矿井每月不少于 2 次深入包保煤矿开展督导检查，长停矿井每月不少于 1 次深入包保煤矿开展督导检查，井口临时密闭矿井每 2 月不少 1 次深入包保煤矿开展督导检查。

五、包矿区级领导按照《“县包矿”检查清单》（安办将于 10 月开始，每月印发《“县包矿”检查清单》）规定内容开展督导检查并填写检查清单、留存督导图片，检查清单必须由包矿领导、煤矿矿长、驻矿安监员签字确认。

六、定期调度掌握包保企业安全生产基本情况。

七、每年至少一次研究解决包保单位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相关职能部门责任清单。

一、区应急管理局、区煤安中心负责全区煤矿日常安全监管工作。区应急管理局、区煤安中心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业务股室、煤矿安全监管人员、执法队伍、驻矿安监员、煤矿安全监控平台工作人员按照《煤矿安全监管岗位责任清单》，承担煤矿安全监管工作职责。全区煤矿由区煤安中心每矿派驻 2 名驻矿安监员，实行 24 小时盯守。区煤安中心要加强驻矿安监员的培训和轮换工作，实现常态化监管,全天候响应,驻点式管控。

二、公安部门负责按照《民爆物品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组织审查煤矿爆破器材需求量和安全存储条件，严查煤矿超许用量、超许可范围行为。对停产煤矿采取停止供应火工产品强制措施，按规定封存煤矿剩余的火工产品。每月调度生产建设和整改矿井的火工产品使用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函告区应急局。

三、自然资源局部门负责按照《矿产资源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负责煤炭资源勘查、开采的安全监督管理；打击煤矿非法生产，组织审查并依法查处煤矿超层越界开采行为。

四、住建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对建设项目施工单位资质进行审查，对煤矿自建房、煤矿燃气安全隐患进行研判，坚决防范遏制煤矿自建房倒塌、燃气安全事故。

五、电力执法部门负责按照职能职责负责审查生产矿井供电

是否可靠、是否实现双回路供电，协调解决煤矿供电区域、错峰电价存在的问题，加强电力执法，每月调度分析煤矿用电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函告区应急局。

六、消防部门负责煤矿附属、配套设施（地面建筑物、洗选厂生活区、矸石场、铁路公路索道等运输设施、民用管线等）的消防安全。

煤矿所在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责任清单

一、各煤矿所在地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要定期召开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监督煤矿企业依法生产、建设、经营。

二、对辖区内的乱挖滥采、破坏矿产资源的行爲，要及时报告自然资源部门，必要时可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制止。

三、对辖区内已关闭矿井、证照过期矿井、停产整顿矿井，按要求巡查监管，防止非法组织生产建设。

四、及时解决好煤矿土地纠纷、水资源枯竭、环境污染、开采塌陷等导致的问题和矛盾。严禁因工作不力造成群访、集访及群体性事件发生。

五、协助组织辖区内煤矿事故的应急抢险救援，并及时向区应急管理局报告事故情况；负责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监管专班责任清单

一、统筹煤矿安全监管、自然资源管理、公安、住建、供电部门和煤矿所在乡、镇政府力量，纠正煤矿安全工作部门化的倾向。

二、负责落实煤矿安全生产各项工作部署和具体要求。

三、专班每周至少现场检查1次煤矿，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按照职能职责检查相关工作，检查情况统一填写在《达州市达川区煤矿安全监管专班检查表》并签名，严禁代签。

四、专班要多采取突击检查、暗访暗查、井下核查等多种方式对“一矿一策”工作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五、实时监控煤矿生产过程，监督检查驻矿人员履职情况。

六、发现、制止、报告、处理煤矿非法违法行为。

七、及时研究解决煤矿安全的具体问题。